

黄山市教育局文件

黄教基〔2024〕14号

关于做好2024年屯溪一中招生指标分配工作的通知

屯溪一中，市直各公民办初中：

为促进我市义务教育均衡发展，根据《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24年普通中小学招生入学工作的通知》（皖教秘基〔2024〕67号）要求，现将屯溪一中面向屯溪区指标分配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到校指标总数

根据《黄山市教育局关于做好2024年普通高中招生有关工作的通知》精神，屯溪一中面向屯溪招生计划数继续按80%比例分配到市直各公、民办初中学校。今年屯溪一中面向屯溪招收661人，即指标分配总数为 $661 \times 80\% = 529$ 人。具体分配到校指标数见附件。

二、到校指标使用对象

- 1.在学籍所在学校实际就读满三年的应届考生。
- 2.在市直报名点报名的屯溪户籍应届考生。

三、到校指标生录取办法

根据各校分配指标，按志愿从高分到低分依次录取。如符合指标生录取条件的考生未填报屯溪一中志愿，或综合素质评价未达到规定等次的，则收回该部分指标，纳入统招计划录取。具体录取工作由市教育局负责实施。

四、有关要求

- 1.各市直初中要对屯溪一中到校指标分配情况进行公示，及时通过多种途径向学生和家长宣传政策，指导学生合理填报志愿。
- 2.各校必须加强领导、严肃纪律。要建立资格审查工作制度和责任追究制度，将指标生资格审查工作责任明确到岗、落实到人。市教育局设立举报电话（2512216），接受社会和群众监督。

附件：2024年黄山市屯溪一中到校指标计划表



附件

2024 年黄山市屯溪一中到校指标计划表

序号	学校	指标数	备注
1	屯溪三中	40	
2	屯溪四中	120	
3	屯溪五中	89	
4	屯溪六中	105	
5	市新城实验学校	25	含原市梅林 实验学校
6	黄山学校	30	
7	新世纪学校	25	
8	昱城中学	85	
9	考试院报名点 (含文峰、歙州回屯溪应 届考生)	10	
合 计		529	